**吕梁市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**

**2024年度招才引智体检及考察递补公告**

根据《吕梁市2024年度市直部分事业单位招才引智公告》，经吕梁市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2024年度招才引智工作领导小组研究，现将吕梁市国动办2024年度招才引智体检及考察递补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体检及考察对象

根据《吕梁市2024年度市直部分事业单位招才引智公告》，因个人放弃体检、考察形成的空缺岗位，依据同一岗位综合成绩顺次递补一次。递补人员具体岗位及人员名单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考单位 | 报考岗位 | 姓 名 | 性别 | 笔试准考证号 | 笔试成绩 | 面试成绩 | 综合成绩 | 名次 |
| 吕梁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| 专业技术岗位2 | 薛锦涛 | 男 | 11423092707 | 60.29 | 80.94 | 68.550 | 2 |

二、体检时间及集中地点

时间：2024年6月1日

上午：8:30-12:00

集中地点：吕梁市离石区国投财经中心B座6楼612室

集中时间：6月1日上午8:00

三、体检注意事项

（1）体检有关事宜在吕梁人事人才网通知，体检费用自理。

（2）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及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（试行）》(人社部发〔2016〕140号)执行。

体检应当在具有体检资质的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。体检结论不合格需要复检的，应安排在具有体检资质的同一级别或上一级别的另一家医院复检。考生对非当日、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时，可以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，向招聘单位提交复检申请，招聘单位应尽快安排考生复检。招聘单位对体检结论有疑问的，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决定是否进行复检。复检只能进行一次，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对因怀孕不能全部完成体检项目的，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。不按时参加体检者，视同放弃资格。

（3）体检人员携带有效《居民身份证》原件、本人近期1寸证件照2张、《面试通知书》、黑色钢笔或签字笔1支参加体检（体检请全程配带口罩）。

（4）考生在体检前8小时内禁食禁水、2天内不饮酒和服用对肝、肾功能有损害的药物。要注意饮食，不要吃过多油腻、不易消化的食物，不饮酒。体检当天上午要求空腹，部分检查须憋满小便，请遵医嘱，如不注意者，后果自负。

（5）体检考生应尽量保持平和心态，要注意休息，避免剧烈运动和情绪紧张，保证充足睡眠，以免影响体检结果。

四、考察

考察工作拟于6月上旬开展，届时吕梁市国动办2024年度招才引智领导小组将电话通知考生，请考生保持通讯畅通，如报名表所留通讯方式变更，请及时告知吕梁市国动办2024年度招才引智工作领导小组（0358-2220176）。

 吕梁市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

 2024年度才引智工作领导小组

 2024年5月30日